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0)

##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變更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已獲Gabriel Capital Corporation (「GCC」) (Ariel Fund Limited (「Ariel」) 於被接管前的原投資經理、Amber Fund Limited (「Amber」) 的投資經理及Gabriel Capital L.P. (「Gabriel Capital」) 的同系附屬公司) 通知，Ariel、Amber及Gabriel Capital各自已與Rosebrook Capital訂立正式協議，以轉讓彼等各自於本公司之全部股權予Rosebrook Opportunities Fund, LP (「建議轉讓」)。建議轉讓之完成日期仍有待決定。

根據GCC所提供的資料，Ariel、Amber及Gabriel Capital目前分別持有632,896股、154,884股及428,921股本公司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分別約5.92%、1.45%及4.01%。

於完成建議轉讓後，Ariel、Amber、Gabriel Capital及Bart M. Schwartz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起為Ariel及Gabriel Capital各自的委任接管人)各自將不再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之權益，而Rosebrook Opportunities Fund, LP以及持有或控制Rosebrook Opportunities Fund, LP之10%以上投票表決權的任何其他實體(單獨或連同其任何聯繫人)將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據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Rosebrook Capital及Rosebrook Opportunities Fund, LP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惟於完成建議轉讓後，彼等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39%，並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  
執行董事  
王京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京博士及吳濱先生；非執行董事馮煌先生及倪建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華民博士、王家泰先生及易永發先生。